

报价函

西安辰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西安高新区城市防汛及积水点抽排水清淤项目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109,614.3 元 (大写：壹拾万零玖仟陆佰壹拾肆元叁角) 的总报价，工期 180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规定要求标准。

2. 如我方成交：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 (3) 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 (4)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 (5)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工程建设项目，最后报价以《最后报价表》为准，接受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金额支付采购资金。

供应商名称：西安高科城市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90号锦业公寓5号楼裙房1层10

邮政编码：710075

联系电话：029-81162960

传真：029-81162960

日期：2026 年 8 月 26 日

西安高科城市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2026-08-26 20:16:39